#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万安科技")于2016年7 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,公司与Evatran Group, Inc. (以下简称"Evatran公司") 拟 在中国设立一家中外合资经营企业,合资公司的中文名称为:浙江万安亿创电子 科技有限公司(英文名称: Zhejiang VIE EVATRAN Electronic Technologies Co.,Ltd.)(暂定名,具体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)。详见2016年7月13日刊登于巨潮 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《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》 

2016年7月18日,公司与Evatran Group, Inc.签订了《Evatran Group, Inc.与浙 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资经营合同》(以下简称"合资合同"),现将合资合同 主要内容公告如下:

## 一、合资公司名称、地址及经营范围

- 1、公司名称: 浙江万安亿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(英文名称: Zhejiang VIE EVATRAN Electronic Technologies Co.,Ltd.)(暂定名,具体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)
  - 2、注册资本:500万美元
  - 3、注册地址:浙江省诸暨市店口镇工业区
  - 4、公司性质:有限责任公司
- 5、经营范围: 研究、开发、设计和制定产品及其相关行业标准,设计、制 造、分销(批发和零售)、进口、出口和委托代理(不包括拍卖)的无线电动充 电装置、用于汽车和汽车及汽车环境的系统和产品,以及其他有关技术及其他相 关配套服务及产品的合法项目。



# 二、注册资本及股权比例

- 1、合资公司的投资总额为1,600万美元。
- 2、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500万美元,万安科技以现金出资375万美元,占合资公司总注册资本的75%; Evatran公司以现金出资125万美元,占合资公司总注册资本的25%。

## 三、机构设置

- 1、合资公司设董事会,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,万安科技委派四名董事, Evatran公司委派一名董事。每位董事的任期为三年,董事经委任方再次委派,可 以连任。董事长由万安科技委派的董事出任。
- 2、董事会是合资公司的最髙权力机构,决定与合资公司有关的一切重大事宜。
- 3、合资公司设监事一名,由双方共同委派,监事的任期为三年。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人员不得兼任合资公司监事。经双方共同重新委派,监事可以连任。
- 4、合资公司总经理、财务部经理和技术经理由万安科技委派,副总经理由 Evatran公司美国委派,都由董事长向董事会提名,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

#### 四、合资合同生效

1、本合资合同应于审批机关批准后生效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备查文件

1、《Evatran Group, Inc.与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资经营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20日

